

မြန်မာနိုင်ငံတော် ဥက္ကဋ္ဌမြန်မာနိုင်ငံတော်

# 勐海县人民政府文件

海政发〔2017〕84号

---

## 勐海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勐海县 2017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各管委会，县直各办、局，省、州驻县单位：

经县人民政府同意，现将《勐海县2017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勐海县人民政府  
2017年12月13日

# 勐海县2017 年财政涉农资金 统筹整合使用方案

为进一步加强财政涉农资金的统筹整合使用，不断提高财政涉农资金使用效益，集中财力用于脱贫攻坚和解决贫困地区突出问题，根据中央、省、州相关涉农统筹整合意见和方案，结合勐海脱贫攻坚工作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 一、编制依据

本方案的编制依据为《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支持贫困县开展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的意见》（国办发〔2016〕22号）、《中共云南省委办公厅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贫困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方案的通知》（云厅字〔2016〕20号）、《中共西双版纳州委办公室西双版纳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贫困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方案的通知》和《中共勐海县委办公室勐海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勐海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方案〉的通知》、《中共勐海县委办公室勐海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勐海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等文件。

（一）指导思想。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按照省委、省政府的决策部署，紧紧围绕“十三五”时期我省脱贫攻坚目标，坚持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基本方略，加大统筹整合和

资金投入力度，优化涉农资金使用机制，履行贫困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的权力和责任，提高财政涉农资金配置效率，形成全方位帮扶合力，确保如期完成脱贫攻坚任务。

**（二）统筹目标。**通过统筹整合激发全县内生动力，支持全县围绕突出问题，以摘帽销号为目标，以脱贫成效为导向，以扶贫规划为引领，以重点扶贫项目为平台，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撬动金融资本和社会帮扶资金投入扶贫开发，形成“多个渠道引水、一个龙头放水”的扶贫投入新格局，提高资金使用精准度和效益，力争2017年完成脱贫攻坚目标。

**（三）基本原则。**

**1.坚持围绕规划、精准整合的原则。**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要紧紧围绕打赢脱贫攻坚战，以脱贫攻坚规划为引领，以脱贫成效为导向，编制统筹整合使用涉农资金年度项目计划，引导财政涉农资金的精准统筹整合，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2.坚持精准施策、分类实施的原则。**按照“一村一策、一户多法”的工作措施，精确瞄准建档立卡贫困村和人口，把贫困村、贫困户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最期盼的事项与县委、县政府确定的美丽乡村、农村旅游开发等重点涉农项目有机融合，区分轻重缓急，稳步推进，分类实施，按期脱贫，确保统筹整合涉农资金精准投入。

**3.坚持明确分工、协调配合的原则。**实行以规划引领项目，以项目引导整合，以整合带动实施的工作思路，建立健全统筹整

合涉农资金支持脱贫攻坚协调工作机制，明确各涉农部门统筹整合职责，夯实工作责任，加强沟通协作，形成强有力的协调配合良性互动工作机制。

**4.坚持积极稳妥、注重绩效的原则。**按照政府统筹整合、部门、乡镇具体实施、村组密切配合的模式，积极稳妥推进，严格规范管理，建立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管理办法及绩效考核机制，高标准、高配置、高效率管理使用好统筹整合的涉农资金。

## **二、目标任务**

以习近平总书记“一个希望、三个着力”的重要指示为指引，以建档立卡扶贫对象为核心，以精准扶贫、精准脱贫为根本，全面实行精准扶贫攻坚，全力推进专项扶贫、行业扶贫和社会扶贫，打好攻坚战，为我县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奠定坚实基础。结合我县脱贫攻坚项目实施和资金管理办法，以及全县2017年财政涉农整合资金情况，对拟安排的项目确保达到以下目标：

**（一）基础设施建设。**一是全面推进村级道路建设。全面完成提升乡、村道路建设，加强危险路段有防护措施建设，对不能满足安全通车要求的窄路基路面路段进行加宽改造，改建贫困自然村“晴通雨阻”公路实现贫困公路通达。二是推进水利工程建设。实施一批高效节水灌溉示范项目、高标准农田建设、生态小流域治理、中低产田改造等项目，完成水库的除险加固、公益性水库水闸及其他农田水利设施维修。继续实施农村安全饮水巩固提升工程，全面解决贫困村安全饮水问题。要与建档立卡贫困村

贫困户精准对接，加快建设一批集中供水工程。对分散性供水和水质不达标的，实行提质增效改造，多渠道解决贫困村人畜饮水质量。三是实施一批“一事一议”财政奖补普惠制、村级“四位一体”试点项目等项目，夯实农村发展基础，不断改善农村生活条件。

（二）产业发展。重点支持在册贫困户和未享受过脱贫政策的脱贫户发展粮、糖、茶种植和养猪、养牛，通过“短平快”项目增加贫困户收入，提高贫困户“两不愁、三保障”保障水平。同时通过支持发展特色水果、特色农业和经济林木等种养殖业塑造发展新优势，打牢脱贫攻坚的产业发展基础。另外，针对贫困村集体经济发展薄弱的问题，积极探索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新路子，采取涉农整合资金入股合作社（或公司）和将集体资产出租等方式推进集体经济发展，增加村集体的收入，切实增强贫困村发展活力。

（三）民生改善。通过实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镇、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沿边三年行动计划和兴边富民改善沿边群众生产生活条件等项目，采取加强基础设施建设、产业促发展和资助设立互助社等综合手段，不断改善民族地区、沿边地区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增强自身发展能力，确保民生得到改善。

（四）强化培训，使贫困人户能力得到提升。通过农民实用技术培训、引导性培训、劳务输出服务及创新创业带动就业等措施，使贫困群众掌握1至2项所从事产业的生产技术技能，着力提升贫困群众的自我脱贫和发展能力。

（五）生态建设与环境保护。实施四个乡镇5个贫困村的环境整治项目，逐年分批实施贫困村环境整治项目，不断提升农村地区人居环境。实施森林抚育、草原生态保护修复、渔业资源保护增殖放流、野生稻野茶保护等项目，推进生态修复和保护环境工作。

### 三、工作措施

（一）组织保障落实到位。调整充实勐海县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试点领导小组及2017年度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积极召开财政涉农专题会议，县统筹领导小组要对财政涉农整合工作做好监督、指导和沟通协调作用，充分发挥职能职责，努力推动整合工作。县扶贫办、县财政局、各相关项目单位要形成按月汇报机制。

（二）结合县情建章立制。根据上级关于财政涉农整合和扶贫资金管理方面新政策文件制订或修订《勐海县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乡级和部门报账制管理办法（试行）》、《勐海县脱贫攻坚项目实施和资金管理办法》、《勐海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管理办法》、《勐海县财政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勐海县扶贫到户小额贷款风险补偿金试点实施方案》等文件，为整合工作提供制度保障。各项目单位要对所实施的项目制定具体的项目实施计划，确保在计划时间内完成项目。

（三）认真组织紧密配合。建立联席会议制度和部门沟通协商机制，明确各涉农部门在统筹整合使用资金过程中的职能职责。纪委监委、财政、审计部门重点负责项目资金监管，发改、农业、

林业、水利、扶贫、移民、国土、交通、环保、住建、教育、科技、卫计、民宗、民政、文化、广电、旅游、供销等涉农部门负责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确定的扶贫项目的组织实施和跟踪问效。

**（四）积极推进项目建设。**以全县“十三五脱贫攻坚规划”为引领制定全县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项目计划，财政涉农整合资金全部用于我县贫困村通达公路建设、交通安全防护项目、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项目、农田水利建设项目、贫困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贫困村寨环境综合整治项目、农村人居环境改善提高、贫困户产业发展项目等项目建设。项目按照“谁实施，谁负责”进行监管，验收，行业主管部门要对项目做好技术指导工作。涉及整合的上级专项资金要向上级主管部门做好备案工作，由于客观原因导致项目无法推进的，项目单位及时向县扶贫办、县财政局做好项目调整申报。项目应于2017年底完工，个别项目最迟于2018年6月前完工。

#### **四、整合资金**

##### **（一）来源及范围**

统筹整合使用的资金来源是各级财政安排用于农业生产发展和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资金。根据《试点意见》和省、州、县级《试点方案》要求，各级财政算安排用于农村生产生活基础设施、产业发展、部分农村社会事业发展和生态环保方面的资金纳入统筹整合范围，其中涉及中央资金20项、省级资金21项、州级资金2项、县级资金6项。此外，教育、医疗、卫生等社会

事业方面的资金，也要结合脱贫攻坚任务和贫困人口变化情况，完善资金安排使用机制，精准有效使用财政资金。

## （二）整合方式

按照应整尽整的要求，对符合整合范围的资金，原则上要统筹整合使用。我县 2017 年涉农统筹整合项目总投资预算为 26190.0515 万元，其中财政专项资金到位 1000.3135 万元，预计金融资金投入 793.2 万元、群众自筹 395.57 万元，有资金缺口 24000 亿元，需要本次通过整合财政涉农资金解决 24000 万元。经过县扶贫办、县财政局认真梳理建议从以下资金渠道解决：

1. 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8289 万元；
2. 水利发展专项资金 1359.4 万元；
3. 农村生产发展 245 万元；
4. 林业改革补助资金 695.6 万元；
5. 农业综合开发资金 1439.85 万元；
6. 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 1780 万元；
7. 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用于一般公路建设项目资金 8833 万元；
8. 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对农民的直接补贴除外）55 万元；
9. 中央预算内投资用于“三农”建设部分 1074 万元；
10. 民族宗教专项资金（发展类资金）200 万元；
11. 旅游发展资金 30 万元。



### （三）资金用途

为确保统筹整合资金精准发力，统筹整合资金使用范围为农村基础设施、产业发展、公共服务、农户补助四个方面，统筹整合资金不得用于平衡预算，不得用于经常性支出等脱贫攻坚以外的支出。具体使用范围：一是基础设施建设，用于农村公路、农田水利、农村安全饮水和农村基础设施等建设和维护；二是产业发展，用于贫困村、贫困户发展产业，支持易地扶贫搬迁安置地适度发展规模种植业、养殖业、林产业等特色优势产业和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民俗文化；三是公共服务，用于村小学、幼儿园、卫生室、文化室、农村环境整治；四是农户补贴，用于建档立卡贫困户补助、农村危房改造及易地扶贫搬迁补助。

统筹整合资金用于农村基础设施、公益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等工程建设，严格执行国家和省确定的工程建设投资标准和定额，资金根据项目的实际缺口进行安排，保障统筹整合项目资金无缺口，保障项目能够顺利实施完成。建档立卡贫困户生产发展类补助原则上每户不超过6000元（种植业不超过3000元、养殖业不超过3000元），已脱贫户生产发展类补助原则上每户不超过2000元补助（种植业不超过1000元、养殖业不超过1000元）。

### （四）资金投入

县扶贫办根据《勐海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方案》，结合已整合涉农资金总量提出资金使用计划，并提请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工作领导小组向县财政局和项目实施部门下达整

合涉农资金使用通知，县财政局收到经费通知后按项目资金实际用途调整资金预算支出功能科目，并在7个工作日内将资金下达项目实施部门，以保障项目能够顺利推进实施。

按照资金跟着项目走、项目跟着规划走、规划跟着脱贫目标走、目标跟着脱贫对象走的原则，在农业生产发展、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和公共服务范围内，围绕“七个一批”脱贫路径，以产业发展、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民生改善、生态建设与环境保护为重点，认真组织实施。

## 五、项目规划

勐海县2017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项目概算总投资26190.0515万元（其中整合财政涉农资金投入24000.96万元，其他资金投入2189.0915万元）。

### （一）基础设施项目

1.交通局实施的勐阿贺建危桥改造项目，项目总投资374.5586万元，通过财政涉农整合资金安排220万元，项目建设内容是新建桥梁桥面净宽7.5米，总宽8.5米，全桥总长66.08米。

2.交通局实施的勐海县2017年自然村“晴通雨阻”公路建设，项目总投资4002万元，用财政涉农整合资金安排1401.6939万元。主要针对贫困村的路面情况采取新建水泥混凝土路面、新建砂石路及原砂石路路面恢复三种建设。

3.交通局实施的22个贫困村安全防护建设项目，项目总投资1300万元，其中：2017年财政涉农整合资金安排650万元。主

要针对新增加的 22 个贫困村的危险路段根据现场情况采取不同的安全防护措施，安防工程建设主要内容为：采用设置警示墩、设置挡土墙、设置墙式护栏等进行防护。

4.交通局实施的第一批勐海县 2017 年窄路基路面农村公路改造工程—勐巴线 143 万元，第一批 2017 年勐海县直过民族自然村硬化路项目 991 万元，两项合计 1134 万元，其中财政涉农整合资金安排 646 万元。路面结构类型为半整齐式弹石路面：路基宽 6.5m、路面宽 4.5 米。

5.交通局实施的拉八亭线至勐混村委会线公路，项目总投资 2044.6108 万元，其中财政涉农整合资金 1074 万元，路线总长 17.947 公里，为四级公路，路面结构为水泥混凝土路面。

6.交通局实施的曼根线撤并建制村硬化路项目，投入涉农整合资金 256 万元；项目全长 6.4 公里，路基宽 4.5 米，路面宽度 4.5 米满铺，路面结构类型为水泥混凝土路面，主要设计内容为：路面硬化、防护、桥涵、交通工程及沿线设施等。

7.交通局实施的勐宋勐吕村至勐阿贺建村公路撤并建制村硬化路项目，投入涉农整合资金 568 万元；路线全长 14.807 公里。路基宽度 4.5 米，路面宽度 3.5 米，2\*0.5 米土路肩。路面结构类型为水泥混凝土路面，主要设计内容为：路面硬化及排水、防护、桥涵、交通工程及沿线设施等。

8.交通局实施的第二批勐海县 2017 年窄路基路面农村公路改造工程—帕迫线、贺建线、曼因线，共投入涉农整合资金 437

万元；帕迫线公路，帕迫线公路路面结构类型为弹石路面：路基宽 4.5m、路面宽 3.5 米；公路总里程为 2.8 公里。贺建线公路，贺建线公路路面结构类型为水泥混凝土路面：路基宽 4.5m、路面宽 3.5 米；公路总里程为 24.325 公里。曼因线公路，曼因线公路路面结构类型为弹石路面：路基宽 4.5m、路面宽 3.5 米；公路总里程为 6.553 公里。

9.交通局实施的第二批 2017 年勐海县直过民族自然村硬化路项目，涉农资金整合投入 2510 万元；项目全长 140 公里。主要技术指标：1、公路等级：四级；2、设计速度：20 公里/时，困难路段：15 公里/时；3、路基宽度：4.5m；4、路面宽度：3.5 米，2×0.5 米土路肩；5、路面结构：水泥混凝土路面（20cm）+ 级配碎石基层（15cm）。

10.交通局实施的勐海县至格朗和乡农村公路改造工程，涉农资金整合投入 4416 万元，路线总长 27.187Km。主要技术指标：1、公路等级：三级；2、设计速度：30 公里/时；3、路基宽度：7.5 米；4、路面宽度：6.5 米；5、路面结构：沥青混凝土路面。

11.水务局实施的 2017 年度高效节水灌溉示范项目设计总投资为 1093.2 万元,其中财政涉农整合资金 300 万元。从勐海县曼满水库水源点铺设一条长 12.9km 引水管，从而解决果莓果莓种植基地用水难的问题。

12.水务局实施的 2017 年小一型水库除险加固，本项目概算总投资 698.46 万元，其中：2017 年财政涉农整合资金安排 657.4

万元。建设内容是对两座水库坝体及坝基进行防渗加固处理、增设大坝安全监测设施、对原有溢洪道进行局部修缮。幸福展水库以灌溉为主，兼顾人、畜饮水及防洪重任。长田坝水库以农业灌溉为主、兼顾防洪重任等。

13.水务局实施的 2017 年国有公益性水库、水闸维修养护项目，投入 55 万元，共 15 座。

14.水务局实施的农田水利设施维修养护项目，投入 178 万元，涉及面积 4.5 万亩。

15.水务局实施的 2017 年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本项目概算总投资 4092.01 万元，其中：2017 年财政涉农整合资金安排 1507 万元。建设内容是以巩固提升、改善水质为目标，计划在 2016 年度项目基础上，完成全县除集镇供水外所有农村供水的水质提升工程，彻底解决我县农村饮水水质不达标、饮水不安全问题。

16.发改局实施的 2016 年以工代赈项目总投资 587 万元，用 2017 年财政涉农整合资金安排 233.8935 万元，勐海县 2016 年第二批财政预算内以工代赈建设勐满镇帕迫村片区综合开发项目，灌溉渠 2 条全长 6.5 公里，取水坝二座；新建混凝土路面乡村道路 1 条，全长 4.8 公里，路基宽 4 米，路面宽 3 米。

17.发改局实施的 2017 年预算内以工代赈布朗山乡曼果村委会南温上寨、南温下寨通村道路建设，投资 320 万元，用于新建混凝土路面乡村道路 1 条，全长 4 公里，路基宽 4.5 米，路面宽 3.5 米。

18. 财政局农发办实施的打洛镇勐板村委会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总投资 750 万元，建设地点打洛镇勐板村委会，计划建成高标准农田 0.5 万亩，建成渠道 7.6 公里，机耕路 2.554 公里。

19. 财政局农发办实施的勐宋乡曼方村委会生态小流域治理项目，总投资 570 万元，建设地点勐宋乡曼方村委会，计划建成生态小流域治理 0.52 万亩，渠道 1.94 公里，机耕路 2.4 公里。

20. 财政局综改办实施的“一事一议”财政奖补普惠制项目，项目总投资 395.33 万元，其中：财政涉农整合资金投入 380 万元、村民自筹 15.33 万元。项目涉及 10 个乡镇 17 个村民小组，由各乡镇政府负责组织实施。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建设、文化体育设施、环卫设施、亮化等。

21. 财政局综改办实施的村级“四位一体”试点项目勐宋乡蚌冈村 2016 年村级“四位一体”试点项目投资 150 万元，主要用于村容美化亮化、桃园设施投入等项目。

22. 财政局综改办实施的边境县村级“四位一体”试点项目，勐遮镇曼洪村 2017 年边境县村级“四位一体”试点项目投资 252 万元，其中：省级财政奖补 250 万元、村民自筹 2 万元。主要用于道路扩建、挡墙建设、场地硬化、绿化、瀑布设施投入、舞台、陀螺场等项目。

23. 财政局综改办实施的扶持村级集体经济发展试点项目，总投资 1050.37 万元，其中：财政涉农整合资金投入 1000 万元，村集体投入 50.37 万元。项目涉及 9 个乡镇 10 个村委会。项目经营

模式属于租赁经营型，主要用于建盖商业综合楼、建盖商铺、茶叶种植。

24.农业局实施的勐海县 2017 年中低产田地改造以奖代补专项资金项目，项目总投资 130 万元，建设内容：新建灌溉排水渠三面光 9 条，总长 2.4km，其中：渠道断面为宽 0.5m×高 0.6m 长 600 米、渠道断面为宽 0.4m×高 0.6m 长 200 米、渠道断面为宽 0.3m×高 0.4m 长 1600 米；新建生产机耕路 4 条，总长 911 米，机耕路宽为 7 米（长 188 米）、宽 5 米（723 米），路面结构为 C30 砼厚 20 cm。

## （二）产业发展项目

1.勐海镇产业发展项目，投入资金 8.947 万元，其中：生猪养殖 3.95 万元、土鸡养殖 0.2 万元、肉羊养殖 1.651 万元、水稻种植 0.8 万元、玉米种植 0.425 万元、甘蔗种植 0.666 万元、坚果 0.3 万元、沙松 0.2 万元、改造茶叶地 0.755 万元。

2.勐混镇产业发展项目，投入资金 82.2506 万元，其中：生猪养殖 34.95 万元、土鸡养殖 2.9276 万元、肉牛 2.8 万元、鸭 0.0169 万元，肉羊养殖 0.1 万元、水稻种植 6.61 万元、玉米种植 9.996 万元、甘蔗种植 14.3586 万元、低产茶园改造 1.412 万元、茶叶种植 8.9375 万元，生姜种植 0.1 万元、杉松种植 0.012 万元、沉香种植 0.03 万元。

3.勐满镇产业发展项目，投入资金 246.6647 万元，其中：生猪养殖 142.8 万元、土鸡养殖 2.2113 万元、肉牛养殖 4.8 万元、

旱鸭养殖 0.0325 万元、水稻种植 6.31 万元、甘蔗种植 44.4125 万元、低产茶园改造 0.11 万元、茶叶种植 0.1 万元、玉米种植 43.314 万元、薏仁（芦谷）种植 0.825 万元、山地红米种植 1.1374 万元、杉松种植 0.612 万元。

4.打洛镇产业发展项目，投入资金 66.9005 万元，其中：生猪养殖 26.95 万元、土鸡养殖 0.189 万元、肉牛养殖 3.6 万元、肉羊养殖 0.4 万元、水稻种植 1.201 万元、玉米种植 8.212 万元、黑花生种植 0.324 万元、黄豆种植 0.01 万元、甘蔗种植 1.2735 万元、低产茶园改造 0.075 万元、茶叶种植 17.65 万元、坚果种植 7.016 万元。

5.格朗和乡产业发展项目，投入资金 31.5209 万元，其中：生猪养殖 13.3 万元、土鸡养殖 1.3559 万元、肉牛养殖 0.3 万元、肉羊养殖 0.3 万元、水稻种植 1.627 万元、玉米种植 3.17 万元、薏仁（芦谷）种植 0.03 万元、甘蔗种植 5.723 万元、低产茶园改造 2.68 万元、茶叶种植 3.035 万元。

6.布朗山乡产业发展项目，投入资金 192.4998 万元，其中：生猪养殖 78.15 万元、水稻种植 3.209 万元、玉米种植 4.76 万元、薏仁（芦谷）种植 2.15 万元、甘蔗种植 18.5385 万元、冬瓜种植 1.21 万元、茶叶种植 83.3175 万元、山地红米种植 0.5848 万元、木薯种植 0.44 万元、橡胶种植 0.14 万元。

7.勐往乡产业发展项目，投入资金 143.9933 万元，其中：生猪养殖 84.65 万元、土鸡养殖 0.6283 万元、肉牛养殖 1.2 万元、水稻种植 0.66 万元、玉米种植 6.82 万元、沙糖桔种植 7.59 万元、



冬瓜种植 1.6 万元、甘蔗种植 36.13 万元、桑种植 0.64 万元、茶叶种植 3.975 万元、坚果种植 0.1 万元。

8.勐遮镇产业发展项目，投入资金 107.7169 万元，其中：生猪养殖 44.65 万元、土鸡养殖 1.7446 万元、肉牛养殖 16.7 万元、蜂蜜养殖 0.05 万元、水稻种植 10.811 万元、玉米种植 6.4625 万元、低产茶园改造 1.6768 万元、甘蔗种植 24.282 万元、茶叶种植 1.34 万元。

9.勐宋乡产业发展项目，投入资金 562.076 万元，其中：生猪养殖 217.2 万元、集体养殖母猪 3 万元、土鸡养殖 8.06 万元、肉牛养殖 14.7 万元、肉羊养殖 5.5 万元、大鹅养殖 1.8 万元、蜜蜂养殖 0.255 万元、旱鸭养殖 2.448 万元、集中建盖鸭舍 5.552 万元、水产（养鱼）1.8 万元、花生种植 4.236 万元、玉米种植 1.953 万元、苦子果种植 0.4 万元、姬松茸种植 3 万元、冬瓜种植 0.86 万元、桃子种植 1.55 万元、橘子种植 1.8 万元、泡果种植 1.4 万元、芒果种植 11.7 万元、李子种植 1.7 万元、坚果种植 12.85 万元、茶叶种植 149.325 万元、甘蔗种植 69.588 万元、砂仁种植 0.5 万元、核桃种植 0.195 万元、云麻种植 34.41 万元、沙松种植 3.144 万元、橡胶种植 3.15 万元。

10.西定乡产业发展项目，投入资金 565.3621 万元，其中：财政涉农整合资金投入 153.1925 万元，主要用于生猪养殖 247.55 万元、水稻种植 0.248 万元、旱稻种植 0.02 万元、玉米种植 94.806 万元、薏仁种植 11.98 万元、红香糯种植 4.846 万元、橘子种植

12.195 万元、香橼种植 4 万元、杨梅种植 9.9322 万元、板栗种植 5.746 万元、甘蔗种植 88.632 万元、核桃种植 5.8006 万元、坚果种植 15.5193 万元、紫皮石斛种植 10.5 万元、茶叶种植 47.95 万元、杉松种植 5.637 万元。

11.勐阿镇产业发展项目，投入资金 230.9544 万元，其中：生猪养殖 106.5 万元、肉牛养殖 1.5 万元、肉羊养殖 0.3 万元、蜜蜂养殖 7.15 万元、水稻种植 10.623 万元、玉米种植 27.658 万元、薏仁种植 0.0775 万元、黑花生种植 0.3072 万元、橘子种植 5.885 万元、甘蔗种植 34.9109 万元、茶叶种植 12.412 万元、桑种植 3.424 万元、魔芋种植 2.208 万元、坚果种植 11.07 万元、板栗种植 2.312 万元、核桃种植 4.0612 万元、杉松种植 0.5556 万元。

12.文体旅游局打洛镇曼山村委会曼芽村民小组旅游产业发展项目，投入资金 30 万元，其中：前期工作经费 1 万元（设计费 0.3 万元，项目监理费 0.7 万元）；工程项目建设款 29 万元。

13.勐宋乡贫困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总投资 150 万元，涉及糯有村、大安村和三迈村 3 个贫困村，该项目主要用于与信誉良好的勐海县兴荣农副产品专业合作社签订茶叶收购、销售入股，合同 3 年，共计 60 万元；与大安农业专业合作社签订入股合同 3 年共计 60 万元，其中：40 万元收茶资金，20 万元项目运转资金；与红桃种植已投产且长势好的四飘坚果专业合作社入股 35 亩，签订入股合同 3 年，共计 30 万元。

14.勐满镇贫困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资金 50 万元，用于帕

迫村用村集体现有的 170 亩土地入股柿柿如意种植有限公司，发展集体经济。

15.勐往乡贫困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资金 85 万元，用于南果河村委会承包南果河三组 100 亩 3000 棵已经种植了 10 余年的橡胶地，承包期 41 年；建管理住房；水电改造；购肥料。

16.西定乡贫困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资金 7.15 万元，用于曼马村委会 500 亩的香蕉种苗，每亩 500 元，共 2.5 万元；地租每亩 50 元，共 1.25，前期种植管理 2.9 万元；肥料 0.5 万元。

17.布朗山乡贫困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资金 140 万元，主要用于章家村委会入股曼因生态小耳朵猪养殖专业合作社股金 60 万。用于曼因村委会组织贫困户养殖，并收购小耳朵猪出售给合作社，适当收取管理费作为发展村委会资金收入。用于曼果村委会入股滇峰农业专业合作社；利用村委会资源带领贫困户开发种植柿子。

18.财政局农发办实施的勐海县 18 万公斤茶叶加工新建项目，总投资 478.31 万元，其中，财政涉农整合资金 125 万元，用于格朗和乡南糯山村委会 4780 亩生态茶园建设，计划建成年产 100 吨红茶生产线一条和年产 80 吨普洱茶生产线一条。

19.农业局 2017 年省级现代农业水稻产业技术体系建设项目，投入 15 万元，建设内容：建立 2 片稻鱼鸭蔬种养生态复合模式示范 800 亩，勐遮镇 600 亩，勐混镇 200 亩；建立 2 片百亩吨粮攻关试验示范 100 亩，勐遮镇 50 亩，勐混镇 50 亩；组织现场培训及观摩会。培训农技人员和农民 300 人次，报送农业信息 10 篇。

20.农业局 2017 年勐海县农机技术推广与购置补贴专项，投入 94 万元，其中：中央财政农机购置补贴、深松作业补贴、安全监理、教育培训、质量监督等各项工作经费补助 24 万元；合作社或其成员购置农业机械补助，补助机械以甘蔗机械为重点的合作社扶持资金 20 万元；建设甘蔗生产全程机械化示范区补助资金 50 万元，用于完成甘蔗示范区机械化种植 900 亩的生产作业补助；完成示范区物化补助 82.758621 吨（尿素）；完成示范区展板制作安装 1 块；完成示范区植保无人机飞防观摩培训共 2 期 216 人；完成示范区植保无人机飞防作业 2 次共计 1800 亩。

21.农业局勐海县 2017 年茶花鸡 2 号肉鸡养殖推广示范项目情况，项目总投资 44.2 万元，其中财政涉农整合资金投入 25 万元，主要用于新建标准化鸡舍 120 平方米，改造鸡舍 400 平方米；购进鸡苗 1 万羽；防疫消毒池建设；雨污沟 120 米；大门、围墙 12 米；投药及自动饮水设备 2 套；养殖料桶 100 个；光伏电力线路 1 套。

22.农业局勐海县 2017 年草地畜牧业生产发展项目，项目总投资 32.846 万元，财政专项资金补助 15 万元，企业自筹资金 17.846 万元。完成引进云岭种公牛 2 头，完成防疫注射 100%；牧草种植 480 亩；定期指导项目的实施和监督检查。

23.农业局渔业技术推广与资源保护项目推广，投入 25 万元，其中：西双项目版纳锦海源水产养殖有限公司罗非鱼养殖基地建设 10 万元，项目实施高效健康养殖示范，面积 100 亩；（2）勐

海县金顺达泥鳅苗种基地建设 15 万元，改善基础设施建设，池塘改造 63 亩，改造费 5 万元；围网钢架建设 24 亩，防虫网 16008 平方米；池塘围网 10 万元。

24.农业局橡胶补贴项目 33 万元，用于符合政策的橡胶补助。

25.农垦局黎明农场天然橡胶幼林抚育 53 万元,面积为 5300 亩，主要用于打洛生产队三组（718.2 亩）、四组（1992 亩）、七组（1461 亩）、十组（990.7）；星火生产队三组（138.4 亩）合计 5300 亩）。

### （三）改善民生项目

民宗局实施的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民族特色村、沿边三年行动计划、兴边富民改善沿边地区群众生产生活条件项目，共计 1461 万元。实施地点涉及勐海县打洛镇、布朗山乡等 8 个乡镇、18 个行政村、30 个村小组，建设内容包括围栏、伙房、路灯、村内道路硬化、排水沟、挡墙、水井房、活动场所、猪圈、产业发展互助社、示范户创建、示范碑、扶持民族手工艺等。

### （四）能力建设

1.统筹整合涉农资金安排农业局 2017 年新型职业农民培育 5 万元，主要用于水产养殖培训班，用于教材费、老师授课费、培训相关费用等。

2.统筹整合涉农资金安排农业局 2017 年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工程项目 6 万元，用于甘蔗培训班，主要用于教材费，授课费，培训费、包含租车费等。

3.勐海县经济作物工作站新型职业农民培育资金 6.88 万元，其中统筹整合涉农资金安排 5 万元，培育新型职业农民 50 名，发放教材 50 套。

#### （六）生态建设与环境保护

1.勐海县森林抚育项目，该项目由林业局实施，项目总投资 1069.95 万元，其中财政涉农整合资金安排 609.59 万元，主要用于森林抚育面积 5 万亩的保护、建设等工作。

2.农业局 2017 年中央财政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项目，资金投入 29 万元，完成购买(1) ZWGD-01 红外植被盖度动态测量系统。(2)草地资源清查外业数据采集终端等，需要完成草地类调查 24 个样地，每个样地调查 3 个样方，即每个草地类调查 72 个样方；非草地地类(草地资源类样地)6 个样地，18 个样方。

3.农业局 2017 年中央财政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项目，资金投入 26 万元，用于曼丹水库增殖放流投放鱼苗品种，鳙鱼，白鲢、丝尾鳊等。

4.农业局农业科技推广与可持续农业技术创新-2017 年野生植物资源保护项目，投入 10 万元，用于格朗和乡野生茶原生境保护点，勐往乡药用野生稻、疣粒野生稻原生境保护点。

5.农业局勐海县渔业增殖放流项目，投入 15 万元，增殖放流品种、规格，在打洛镇勐景来、勐满镇关双村委会、西定乡曼马村委会、勐阿纳丙村委会投放鲤鱼；1.勐阿镇曼迈村委会农村环境综合整治项目，项目投资额 100 万元，实施工期 40 日历天。

建设内容：新建帕迫和鱼塘污水收集沟 300m，新建曼松自然村沟渠 572m；在鱼塘和帕迫两个自然村建设污水处理系统 40m<sup>3</sup>/d 氧化塘+人工湿地处理系统 1 座；购置钩臂式垃圾清运车 1 辆，车载垃圾斗 10 个，挂车式垃圾桶 20 只，压缩式垃圾清运车 1 辆；制作环保项目公示牌 1 套。

6.勐满镇南达村委会农村环境综合整治项目,项目投资额 100 万元，实施工期 40 日历天。建设内容：新建勐因自然村规格为 B\*H: 0.4\*0.6m 一级截污沟(明沟)400m、规格为 B\*H: 0.4\*0.5m 二级截污沟(暗沟)652m；购置勾臂式垃圾车 2 辆，3m<sup>3</sup> 垃圾斗 10 个，垃圾清扫工具 10 套，新建 3t/d 的垃圾减量化设施 2 座；建立项目公示牌 2 块。

7.勐遮镇曼令村委会坝卡新寨农村环境综合整治项目，项目投资额 40 万元，实施工期 40 日历天。建设内容：新建 0.4\*0.5m 截污沟 200m，HDPE 管 DN200 管 50m、Φ450 检查 1 座；在坝卡新寨自然村利用原有池塘改造氧化塘，处理规模为 30m<sup>3</sup>/d；在湿地周围新建一块公示牌。

8.勐宋乡曼吕村委会曼吕傣一组农村环境综合整治项目，项目投资额 45 万元，其中：财政涉农整合资金安排 40.6 万元。实施工期 40 日历天。建设内容：新建 0.4m×0.6m 污水收集暗管 600m；新建处理能力为 30m<sup>3</sup>/d 氧化塘污水处理系统 1 套。

9.勐宋乡曼吕村委会纳卡村农村环境综合整治项目，项目投资额 40 万元，实施工期 40 日历天。建设内容：新建 0.4m×0.3m

污水收集暗管 294m；新建处理能力为 30m<sup>3</sup>/d 氧化塘污水处理系统 1 套；购置勾臂式垃圾清运车 1 辆。

## 六、保障措施

### （一）加强制度建设

科学编制资金统筹整合使用方案。结合政策目标和工作任务，依据全县脱贫攻坚规划和各部门专项规划，以项目为载体，区分轻重缓急，确定好重点扶贫项目和建设任务，统筹安排整合的相关涉农资金。科学编制全县资金统筹整合使用方案，报州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备案。制定统筹整合后的资金管理使用办法，及时研究处理具体操作层面遇到的问题，并向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报告。各有关部门要深入开展调查研究，加强对试点工作的指导，总结推广好的经验做法，注意积累可借鉴的经验，发掘可复制的典型。积极探索开展产业扶贫、资产收益扶贫等机制创新，鼓励采取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政府购买服务、先建后补、以奖代补、收益补偿、风险补偿、设立产业发展基金等有效方式，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和杠杆作用，撬动更多金融资本、社会帮扶资金参与脱贫攻坚。

### （二）明确职责分工

建立县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制度，研究确定整合项目总体规划、审查确定项目实施计划。各部门要在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的统一领导下，深入开展调查研究，建立有关部门广泛参与的工作协调机制，确定部门职责分工，明确对贫困



乡镇、贫困人口倾斜支持政策，取消限制资金统筹整合使用管理要求。涉及的各乡镇、各部门负责制定本乡镇、本部门产业发展规划和行业发展规划，制定项目实施计划。县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统筹安排项目实施、资金整合总体工作。监察、审计、财政等部门负责项目资金监管。各乡镇、各部门负责项目组织实施和责任跟踪问效。

### （三）推行公开公示

涉农整合项目的公开公示工作在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统一领导下由相关部门组织实施。相关涉及部门必须在政府门户网站和主要媒体公开统筹整合使用的涉农资金来源、用途和项目实施方案、建设计划和建设内容等情况，并组织实施扶贫项目行政村公示制度，接受社会监督。为确保项目公开透明，涉农整合项目实行建设前、建设后公告公示制度，实行“县、乡、村”三级公告公示制度，各级公告公示的时间不得少于7个工作日。在项目建设完成后，要设立涉农项目公示牌，公示牌中标明项目名称、总投资、项目资金数量、构成、建设规模、完成时间等内容。

### （四）做好绩效考评

县扶贫、财政、发改等部门要加强对资金统筹整合使用的绩效评价。资金统筹整合使用与脱贫任务挂钩，按照脱贫效益最大化配置资源，将脱贫成效作为衡量资金统筹整合使用工作成果的主要标准。绩效评价的重点是贫困乡、贫困村的基础条件改善情况和贫困户增收情况，绩效评价必须入户开展满意度调查，以确

保绩效评价结论的客观、公正。强化考核结果运用，增强整合项目信息公开、透明。整合资金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以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名义在全县范围内通报。对试点工作成效好、资金使用效益高的地方，在分配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时给予奖励和倾斜；对不作为、乱作为的要严肃追究责任。

#### （五）加大监管力度

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领导小组把纳入统筹整合范围的财政涉农资金作为监管重点，重点检查统筹整合和盘活存量情况、精准扶贫和精准脱贫等落实情况、有关资金安排和项目绩效情况，以及不执行统筹整合政策、继续限定财政涉农资金具体用途或干扰统筹整合使用资金，造成资金不能及时发挥效益的问题。脱贫攻坚项目行业主管部门严格把关、周密协调、精心指导，了解和掌握工程建设、资金到位及使用管理等情况，及时纠正和督促整改存在的问题，确保项目实施进度和质量。县扶贫办负责对脱贫攻坚项目实施及资金管理全过程进行监管。县财政局会同行业主管部门负责对脱贫攻坚资金的预算安排、计划下达、进度拨付、报账凭据、分账核算等资金使用的全过程进行监管。县监察局、县委督查室、县政府督查室加大对各有关部门、乡镇、项目实施单位及脱贫攻坚涉及的工作人员履行职责、执行政策法纪情况的监督力度，坚决纠正、查处脱贫攻坚项目管理和资金使用中的违规问题和违纪违法案件，严格责任追究。县审计局负责对全县脱贫攻坚项目和资金进行审计，实现审计全覆盖，并依法出具审计

报告，做出审计决定，并按照规定向社会公布审计结果。贫困村第一书记、驻村工作队、村委会要深度参与涉农资金和项目的管理监督。在脱贫攻坚项目管理中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单位和个人，由有关机关责令其限期整改；情节严重的，予以通报批评；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依法处理。

附件：勐海县2017年财政涉农资金整合方案基本情况表

---

抄送：县委各部门，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县政协办公室，县纪委办公室，  
县法院，县检察院。

---

勐海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12月13日印发

---